

股票代號:3570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tsuk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rp.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議 事 手 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六 月 二 十 二 日

目 錄

壹、會議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3
三、臨時動議.....	4
參、附件	
附件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5
附件二：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10
附件三：「道德行為準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11
附件四：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13
附件五：盈餘分配表.....	23
肆、附錄	
附錄一：公司章程.....	24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0
附錄三：道德行為準則(修正前).....	32
附錄四：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34
附錄五：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	35
附錄六：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36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會議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會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時間：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

地點：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 68 號 6 樓 (本公司訓練教室)

出席：全體股東及股權代表人

主席：鶴見裕信董事長

一、主席致開會詞

二、報告事項：

-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察。
- (二)一〇三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敬請 鑒察。
- (三)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敬請 鑒察。

三、承認事項：

-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 (二)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報告事項：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明：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5 至 9 頁【附件一】。

二、一〇三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二】。

三、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敬請 鑒察。

說明：依櫃買中心「證櫃監字第 10400020852 號」函文之規定，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請參閱本手冊第 11 至 12 頁【附件三】。

承認事項：

第一案：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包含營業報告書及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編竣，其中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泳華、區耀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連同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監察人審查完竣，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二】。

二、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5 至 9 頁【附件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3 至 22 頁【附件四】。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3 頁【附件五】。

二、本公司擬提撥員工紅利新台幣 4,422,932 元和董監酬勞新台幣 884,587 元，餘擬分配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4 元，共計新台幣 68,388,000 元，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161,868,605 元結轉下期。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附件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全球經濟自 102 年延續至今的美國財政問題、中東政治疑雲及歐債危機等，諸多不確定性因素依舊存在。台灣上半年因內需消費，在就業情況改善、股市回溫及觀光客成長的帶動下，消費成長率為 101 年以來新高且表現穩定，另外民間投資及出口也在國際經濟及重要電子產品帶動下繼續保持成長，本公司也在不斷拓展新市場商機、深入了解市場脈動及需求，深耕各產品線透過公司組織資源，強化技術服務提高附加價值之下，年度營收獲利有優良的表現；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82,857 仟元，較 102 年度增加 122,803 仟元，增加 16.16%；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375,575 仟元，較 102 年增加 43,017 仟元，增加 12.94%；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93,802 仟元，較 102 年度增加新台幣 14,818 仟元，增加幅度 18.76%。

1.本公司經營成果及主要產品之銷售狀況如下表所示：

(1)經營成果比較：

大塚合併綜合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 減 變 動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760,054	100.00%	882,857	100.00%	122,803	16.16%
營業毛利	332,558	43.75%	375,575	42.54%	43,017	12.94%
營業費用	235,192	30.94%	252,732	28.63%	17,540	7.46%
營業淨利	97,366	12.81%	122,843	13.91%	25,477	26.17%
稅前淨利	97,756	12.86%	123,115	13.95%	25,359	25.94%
本期淨利	78,984	10.39%	93,802	10.62%	14,818	18.76%

(2)財務收支(結構)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2 年	103 年	差異數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55	22.64	0.0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29.73	2,252.14	122.4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70.46	464.46	-6.00	
	速動比率	419.92	415.04	-4.8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32	14.24	0.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07	18.40	1.3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6.95	71.85	14.90
		稅前純益	57.18	72.01	14.83
	純益率(%)	10.39	10.62	0.23	
	每股盈餘(元)	4.62	5.49	0.87	

(3)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金額及佔各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及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A)	2,596	3,089	3,106
營業收入淨額(B)	609,415	760,054	882,857
(A)/(B)	0.43%	0.41%	0.35%

HyperPDM 上市至今 6 年多來，致力推廣應用於數百家的國內製造業，並為了協助用戶發揮 HyperPDM 與研發知識管理的加乘效果，並能快速有效地將單純的產品資訊轉化為企業決策所需的知識，本公司在 103 年推出的 HyperPDM 2014 產品，除了有 26 種管理模式報表選單提供資源決策主管檢討專案發展績效、監控專案任務時程、分析資料管控狀態外；直覺式的個人研發資訊管理介面更緊密聯繫專案執行目標，藉由 HyperPDM 2014 版將協助企業不僅做到知識存量的管理，而是能更進一步的幫助企業建構優質的知識發展環境，從而擬定未來的策略行動。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新產品與新客群銷售拓展：

- (1)本公司創新業務(CREO)部門銷售美商參數科技的高階 3D 繪圖軟體 Pro/E，本產品是台灣電腦資訊廠使用最多的系統，具有強大的曲面設計功能，且參數化的 3D CAD/CAM 整合解決功能優異，相信本公司在自身技術優勢下，發揮組織的力量，定能提高產品線的獲利站穩市場地位。
- (2)本公司銷售西門子 NX 產品，本產品是業界唯一能夠處理產品開發過程中各個方面的一體化解決方案，包括從概念構思到製造的所有環節，縮短各個週期的時間，同時提高知識的重複使用率。104 年將持續投入人力經營，發揮組織的力量，定能提高產品線的獲利站穩市場地位。
- (3) 3D 互動式行動服務，以本公司擁有 3D 技術優勢，開發互動式行動 APP，提供客戶目前以平面銷售、業務展示、客戶售後服務、後台上架系統、客戶邀約活動等，無法利用單一圖片或文字表達或宣傳行銷，利用平板行動裝置特性及 3D 專業視覺效果方面提出一個高效益的解決方案，讓客戶在推展業務及提供客戶服務上，更具備成本效益、提高產品使用者滿意度、即時度及業務成交結案速度，相信本產品隨全球行動裝置持續成長之下，未來發展應屬可期。

為提升獲利，兼顧公司長期發展的目標，我們持續朝著提供高附加價值、多元應用之繪圖軟體整合、顧問服務、3D 互動式行動技術延伸商機等全方位專業公司邁進，我們的策略將跟著趨勢與客戶的需求規劃，了解客戶所需才是公司穩定發展重要之基石。

2.PDM 產品持續發展推動：

透過顧問在客戶端輔導過程的經驗累積及產業管理上的需求回饋，HyperPDM 在 2014 版中，除了強化原有「設計變更」管理的應用，完整管控及記錄料件的設計版本及變更履歷，也提升優化「流程管理」功能，能更貼近企業操作模式並支援專案物料、表單相關流程的發行，實現流程操作彈性的需求；在與「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的整合上，新版的 ERP Link 工具，支援各種資料欄位對應的設定，

另可結合 API 的 Event 程式開發，不但強化企業 IT 系統的整合效益，進而加快產品上市的時間及提升企業的競爭力；此外因應產業普遍使用 3D 設計軟體，加上企業有 Multi-site 設計團隊的管理需求，大量圖檔在設計過程中的有效版控管理必須考慮檔案的安全性、正確性、即時性及一致性，2013 版中的單一資料庫多電子櫃解決方案，提供企業實現協同設計的 PDM 管理環境，在兼顧檔案正確性及一致性上，大幅提升協同設計的運作效能，再造企業競爭力。

3. 深化擴大經營大陸市場：

本公司 102 年已取得 Autodesk 中國區可直接進口的一級代理商(DVAR)，上海長寧區也在 103 年中開始正式營運，104 年本公司將結合台灣的銷售技術、中國銷售渠道及在地服務，經營大型集團客戶，建立標竿客戶。由於大陸 CAD 產業有渠道(經銷商)區域特性，因此未來產品銷售仍將採以聚焦在能獲利的重要商品上，拓展華東、華南及華中地區之業務範圍。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套

主要產品	銷售量
3D CAD	2,400
專業應用 CAD	1,940
PDM	1,635
其他	—
合計	5,975

註 1：本公司預計 104 年之銷售數量如上表所示，係依據國內外景氣之變動及產業發展之趨勢以及本公司新產品開發計劃所擬定。

註 2：其他產品係因計量單位與其他產品不同，故無法列示於此表中。

本公司產品為電腦繪圖軟體，在今年積極擴展新客戶及開發新產品下，除原本市場及原本客戶的預期銷售量持續成長外，新開發的代理產品線所提供之服務也將呈現成長之趨勢。

(三) 重要之產銷策略

1. 業務上持續深入了解舊有客戶所需、積極掌握原廠產品脈動，透過產品服務層面更加深入，積極、有效的開發銷售業績、擴大技術領先利基來吸引新客戶建置軟體配備，提高客戶滿意度及銷售市占率，另外仍將具體引進具有加值綜效之產品線、增加產品線的廣度與深度，掌握集團整體產品線及兩岸通路優勢。
2. 積極培育專業行銷及技術支援顧問，以提供完善及整合性之客戶服務，透過內部教育訓練學苑進行員工技術認證制度及針對績優員工進行精英培訓計畫，藉以加強專案服務、提升顧問式銷售能力及儲備主管養成、傳承公司之技術能力，以增進本公司之競爭力及整體向心力。

(四) 未來發展策略

1. 配合完整多樣的解決方案與顧問行銷，並積極培養具有專業認證之工程師，提升客戶滿意度及整體毛利價值，提高客戶的再購率及簽訂年度維護合約比率，並與原廠建立緊密且互惠之夥伴關係，創造本公司及產、銷方三贏，共同成長。

2.以提升客戶產品開發速度的方向出發，提供全方位製造業解決方案及技術支援服務，協助客戶創新產品研發及加速產品上市效率，並全力拓展業務範圍至營建及相關產業的經營開發，引領台灣建築業朝工程資訊化的目標邁進，協助產業提升效率與促進成長。

3.未來研究發展之方向：

(1)因應產業對 ERP/PDM 系統整合的需求，技術團隊亦在資料庫管理應用上提供完整的顧問服務，並引進整合資料備份/備援及資訊安全等解決方案。

(2)精進與強化 HyperPDM 系統功能的管理應用層面，並持續將 HyperPDM 系統朝平台式架構擴充，將企業研發資產做最有效的分享。新增模具管理模組，提供查詢備用模具、整修資料、異動歷程、生產記錄、累積產量等完整資訊，並可檢視相關圖面或文件。

4.大陸營業區域方面有東莞、蘇州及上海營業據點，除積極拓展大陸地區業務及招募優秀人才，將透過建立大型客戶成功導入案例，深度整合大型企業研發的核心競爭力，藉此大幅擴大於中國地區的專業品牌地位。

而在產品線方面，除了原有的 Autodesk 系列產品外，加強西門子、美學設計服務及互動式行動 APP 銷售，提供客戶繪圖系統之整合顧問、客戶外觀造型設計及 3D 互動式行動服務，在中國地區可以提供給客戶更完整的服務，與同業區隔出市場定位及競爭優勢，以取得較高的獲利空間。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影響，法規影響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1)就營運規模觀之，本公司為國內最大的 CAX 系統整合的公司之一，若外部環境發生變動而影響企業營運，對於具備規模公司而言，反而是有相對競爭優勢，而本公司將持續秉持以「深度服務提升產品價值」的企業精神，持續深耕國內市場、擴大市場佔有率及創造客戶需求提高營收來源，另在看好大陸地區為全球最快速成長之地區下，本公司已在上海成立子公司，以求招募更優秀的人才及積極拓展全國性業務，以自有產品 HyperPDM 及新代理利基型產品開發標準廠商，並與原廠積極互動、建立指標客戶為主要產品策略及市場目標。

(2)本公司以專業電腦繪圖、工業設計軟體系統服務、提供創意美學設計、具備高度整合製造業及工業設計解決方案能力、開拓未來核心週邊軟體產品技術為導向的專業技術型通路商，主要代理商品為具有較高毛利及競爭力強的核心技術產品，搭配堅強的銷售顧問服務團隊，以提高客戶產品規格需求，避免落入價格競爭。藉以與同業區隔出市場定位及競爭優勢，同時取得較高的獲利空間。

2.法規環境影響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法規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未有重大影響，而政府對於公司治理之法規訂定日趨嚴謹，本公司會持續注意並研擬修改相關內部作業辦法，必要時都能即時與會計師、律師等專家進行討論，將可能之影響降至最低。

3.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面對國內外環境之影響及同業競爭，本公司將全力以赴以提昇技術整合及服務效率、品質及研發技術，以提高客戶的滿意度。

(六)未來之展望

展望 104 年全球經濟可望持續緩慢復甦，整體國際情勢仍朝向樂觀發展，國內可望在美國經濟復甦，以及油價下跌等有利因素帶動下，推升相關產品出口民間消費表現，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 104 年 1 月公布之最新預測，104 年國內實質 GDP 成長率為 3.67%。在內需方面，受惠於國際景氣回溫的正面影響，在固定資本形成方面，半導體大廠加大投資力道，可望帶動民間投資成長。本公司以身為台灣 CAD/CAM 的領導廠商應有之服務客戶精神，除了在國內將朝著擴大技術領先差距、市占率持續擴張及維護客戶與我雙方共贏共榮的目標邁進之外，本年度在提升中國地區整體銷售戰力下，結合原廠資源，強化為大陸台商提供兩地即時完整的服務，提高大型客戶對我們的技術依賴與服務滿意度，積極開拓在大陸的營業成長動能。

長期以來，我們堅信以秉持一貫穩健踏實的經營風格及財務結構，厚實的利基優勢，才能無懼景氣環境的嚴苛挑戰，103 年度在股東的信任與支持及全體同仁的積極投入下，在獲利上有不錯的表現；而展望未來，在雲端技術及行動裝置環境推動、中國與兩岸持續發展帶動台商位移及大陸企業軟實力不斷提升下，在 OITC 在具備國際級的技術整合實力基石上，藉由引進了各類先進的產品及科技應用技術，深入了解及開發客戶需求並掌握原廠及通路脈動，將都成為本公司業務拓展的新動能；而在配發 103 年度盈餘分配方面，也將在維持本公司長期穩定股利之政策下，期創客戶及各位股東更美好的企業遠景。

董事長 鶴見裕信

總經理 張宇彰

會計主管 陳瓊瑜

【附件二】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意見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業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黃泳華及區耀軍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等表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所有表冊皆依法編製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為廣曉雄

戚務君

監察人：

劉政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附件三】「道德行為準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道德行為準則			
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參、內容 三、 準則項目	<p>(一)防止利益衝突： 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三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公司應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二)至(六)略</p> <p>(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宜訂定<u>相關之流程或機制</u>，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八)懲戒措施：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公司應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p>	<p>(一)防止利益衝突： 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公司應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二)至(六)略</p> <p>(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宜訂定<u>具體檢舉制度</u>，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八)懲戒措施：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公司應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1.依櫃買中心證櫃監字第10400020852號函文規定修訂相關條文。</p> <p>2.參酌「證券交易法」及「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有關董事間、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之獨立性認定標準修正本條文親等規定。</p> <p>3.配合主管機關「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三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修正本條文。</p> <p>4.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施行修正相關條文。</p>

道德行為準則

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p>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公司並宜制定相關申訴制度，提供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救濟之途徑。</p>	<p>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公司並宜制定相關申訴制度，提供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救濟之途徑。</p>	
<p>四、 豁免適用之程序</p>	<p>公司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中須規定，豁免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u>允許豁免人員之職稱、姓名、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u>，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p>	<p>公司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中須規定，豁免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u>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u>，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p>	<p>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實施並參酌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修正本條文。</p>
<p>五、 揭露方式</p>	<p><u>各上市上櫃公司</u>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p>	<p>公司應於<u>公司網站</u>、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p>	<p>參酌「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及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上市之境外基金機構資訊申報作業辦法」規定，修正本條文。</p>
<p>伍、版本</p>	<p>本辦法編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p>	<p>本辦法編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u>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七日第一次修訂。</u></p>	

【附件四】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8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8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8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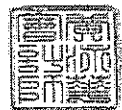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泳華



盧耀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七日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及七)	\$ 882,857	100	760,05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u>507,282</u>	<u>57</u>	<u>427,496</u>	<u>56</u>
營業毛利	<u>375,575</u>	<u>43</u>	<u>332,558</u>	<u>44</u>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八)、(十)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03,883	23	190,425	25
6200 管理費用	45,743	5	41,67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106</u>	<u>-</u>	<u>3,089</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252,732</u>	<u>28</u>	<u>235,192</u>	<u>31</u>
營業淨利	<u>122,843</u>	<u>15</u>	<u>97,366</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利息收入	1,353	-	1,14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三))	<u>(1,081)</u>	<u>-</u>	<u>(759)</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72</u>	<u>-</u>	<u>390</u>	<u>-</u>
稅前淨利	123,115	15	97,756	1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九))	<u>29,313</u>	<u>3</u>	<u>18,772</u>	<u>3</u>
本期淨利	<u>93,802</u>	<u>12</u>	<u>78,984</u>	<u>10</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5,627	1	6,531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176	-	(529)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957</u>	<u>-</u>	<u>606</u>	<u>-</u>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4,846</u>	<u>1</u>	<u>5,396</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8,648</u>	<u>13</u>	<u>84,380</u>	<u>11</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u>5.49</u>		\$ <u>4.6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5.47</u>		\$ <u>4.61</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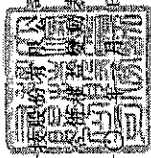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大華資訊科技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管理費	構財務報告採買之兌換差
\$ 170,970	68,813	31,657	-	170,969	(2,102)	439,407
-	-	-	-	78,984	-	78,984
-	-	-	-	(528)	5,925	5,396
-	-	-	-	78,455	5,925	84,380
-	-	6,063	-	(6,063)	-	-
-	-	-	218	(218)	-	-
-	-	-	-	(37,613)	-	(37,613)
\$ 170,970	68,813	37,720	218	204,630	3,823	486,174
-	-	-	-	93,802	-	93,802
-	-	-	-	176	4,670	4,846
-	-	-	-	93,978	4,670	98,648
-	-	7,898	-	(7,898)	-	-
-	-	-	(218)	218	-	-
-	-	-	-	(51,291)	-	(51,291)
\$ 170,970	68,813	45,618	-	239,637	8,493	533,53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註1：並認酬勞526千元及員工紅利2,843千元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並認酬勞711千元及員工紅利3,554千元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3,115	97,75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482	3,114
攤銷費用	2,143	1,815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633)	1,110
利息收入	(1,353)	(1,1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4	-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迴轉利益)	(1,591)	3,02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082</u>	<u>7,91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11	(15,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9,115)	(55,244)
其他應收款	3,692	16,504
存貨	5,297	(13,1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709)	472
應付帳款	7,713	7,998
應付薪資	4,376	4,907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870)	2,932
其他流動負債	(310)	807
其他	2,932	(1,996)
調整項目合計	<u>19,199</u>	<u>(43,972)</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2,314	53,784
收取之利息	1,165	1,167
支付之所得稅	(24,927)	(14,0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8,552</u>	<u>40,88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18)	(4,1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92)	(4,18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7,810)</u>	<u>(8,30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51,291)	(37,61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1,291)</u>	<u>(37,613)</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554	6,48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5,005	1,4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5,593	254,1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0,598</u>	<u>255,59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80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8888
Fax 傳真 +886 (2) 8101 88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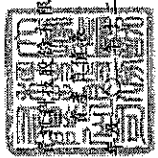
黃泳華



趙耀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七日



大華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250,169	34	187,597	3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15,111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十五))	193,649	29	207,399	33
1209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七)	-	-	28,095	5
1305 存貨(附註六(五))	42,372	6	24,119	4
1410 預付帳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225	-	1,687	-
	<u>467,459</u>	<u>69</u>	<u>463,558</u>	<u>35</u>
非流動資產：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0,000	2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60,583	24	110,895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21,995	3	21,817	4
16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及(十))	11,211	2	16,050	3
	<u>204,291</u>	<u>31</u>	<u>148,762</u>	<u>25</u>
資產總計	<u>\$ 671,750</u>	<u>100</u>	<u>\$ 612,32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1000 應付帳款(附註七)	2170		2170	
1010 應付薪資	2201		2201	
102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200		2200	
103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九))	2400		2400	
	<u>1,087</u>		<u>1,087</u>	
非流動負債：				
1040 為訂單存在負債及其他(附註六(九)及(十))	2040		2040	
	<u>1,691</u>		<u>1,691</u>	
負債總計	<u>\$ 2,778</u>	<u>0.4</u>	<u>\$ 2,778</u>	<u>0.4</u>
股本(附註六(十一))	3100		31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一))	3200		320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一))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一))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一))	3350		335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u>125,856</u>		<u>125,85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71,750</u>	<u>100</u>	<u>\$ 612,320</u>	<u>100</u>



會計主管：

明後附他種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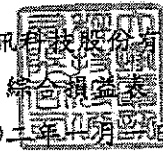


經理人：



董事長：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	\$ 678,530	100	610,7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u>364,631</u>	54	<u>321,047</u>	53
營業毛利	<u>313,899</u>	46	<u>289,666</u>	47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八)、(九)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70,671	25	160,183	26
6200 管理費用	38,512	6	36,47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106</u>	-	<u>3,089</u>	1
營業費用合計	<u>212,289</u>	31	<u>199,746</u>	33
營業淨利	<u>101,610</u>	15	<u>89,920</u>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利息收入(附註七)	1,444	-	1,31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	599	-	(1,06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份額	<u>13,881</u>	2	<u>4,284</u>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5,924</u>	2	<u>4,529</u>	1
稅前淨利	117,534	17	94,449	1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u>23,732</u>	3	<u>15,465</u>	2
本期淨利	<u>93,802</u>	14	<u>78,984</u>	1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5,627	1	6,531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176	-	(529)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	<u>957</u>	-	<u>606</u>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4,846</u>	1	<u>5,396</u>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8,648</u>	15	<u>\$ 84,380</u>	14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5.49</u>		<u>\$ 4.6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5.47</u>		<u>\$ 4.61</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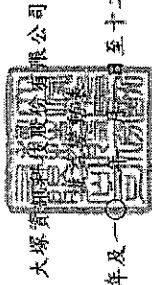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大塚第一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170,970	68,813	31,657	-	-	170,069	(2,102)	439,407
-	-	-	-	-	78,984	-	78,984
-	-	-	-	-	(529)	3,925	5,396
-	-	-	-	-	78,455	5,925	84,380
-	-	6,063	-	-	(6,063)	-	-
-	-	-	218	-	(218)	-	-
-	-	-	-	218	(37,613)	-	(37,613)
\$ 170,970	68,813	37,720	-	218	204,630	3,823	486,174
-	-	-	-	-	93,802	-	93,802
-	-	-	-	-	176	4,670	4,846
-	-	-	-	-	93,978	4,670	98,648
-	-	7,898	-	-	(7,898)	-	-
-	-	-	(218)	-	218	-	-
-	-	-	-	-	(51,291)	-	(51,291)
\$ 170,970	68,813	45,618	-	-	239,637	8,493	533,53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民國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註1：盈餘總額526千元及員工紅利2,813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盈餘總額711千元及員工紅利3,554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大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7,534	94,44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	4,802	4,33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985	488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604)	613
利息收入	(1,444)	(1,3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3,881)	(4,284)
	(11,142)	(1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11	(15,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622	(34,365)
存貨	(19,188)	26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4)	119
應付帳款	6,483	6,789
應付薪資	4,169	4,007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68)	2,708
應付所得稅	(4,290)	1,412
其他流動負債	(191)	655
其他	3,126	(3,598)
其他應收款	28,095	(7,211)
調整項目合計	39,673	(44,49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7,207	49,950
收取之利息	1,257	986
支付之所得稅	(19,024)	(11,7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9,440	39,22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0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18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06)	(3,5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00)	(3,2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586)	(6,7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51,291)	(37,61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291)	(37,6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2,563	(5,1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7,597	192,7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0,160	187,59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五】盈餘分配表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5,658,816	
加：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176,452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145,835,268
加：103年度稅後淨利	93,801,486	
可供分配盈餘		239,636,75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9,380,149	
分配項目(註1)		
1.股東股利-股票(每股配發0元)		
2.股東股利-現金(每股配發4元)	68,388,000	77,768,149
期末未分配盈餘		161,868,605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4,422,932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 884,587 元		

註1：為配合兩稅合一，本年度優先分配 103 年度之盈餘。

註2：本次現金股利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 1 元之畸零數額，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全權處理之。

註3：俟股東常會通過後董事會另訂定配息基準日。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錄一】 公司章程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10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F109070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F199990其他批發業
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F209060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F21303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I199990其他顧問服務業
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
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J304010圖書出版業
JE01010租賃業
E605010電腦設備安裝業
I501010產品設計業
F401010國際貿易業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對外保證。

第四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向其他公司投資(轉投資)，其金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五條：本公司設於台灣省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決議，得於國內外各地設立、變更或廢止分公司。

第 六 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六條之一：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此條文。

第二章 股份

第 七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叁億元整，分為叁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其中貳仟萬元分為貳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保留供發行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如擬將買回本公司之股份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依相關規定，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決議後，始得辦理轉讓。

第七條之二：本公司如擬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依相關規定，經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發行之。

第 八 條：本公司股票均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及編號，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並得依公司法第一六二條之二規定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九 條：股東向本公司請求辦理股票事務，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 十 條：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第 十 一 條：本公司股東會分為下列二種：

股東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據相關法令召集之。

第十二條：股東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委託書應於開會前五日送達本公司。

每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書者不在此限。股東委託出席時，悉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四條：本公司股票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設置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依累積選舉方式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補選就任之董事監察人，其任期以其他現任之董事監察人之任期為限。累積選舉方式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等規定辦理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及選任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董事缺額達總數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依法召開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十九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之主席，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選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長因故不能召集時其代理之順序依前項規定。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並於7日前通知董事及監察人，該通知得以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本公司如遇緊急情形得隨時召集董事會，並亦得以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第二十條：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但因故未能出席，除居住國外者，得依法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外，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一條：每一董事有一表決權，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或本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業界慣例通常水準議定之；董事長、董事或股東兼任員工時，由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據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辦理。董事會得決議依業界慣例通常水準酌給董監車馬費及於執行業務範圍內購買董監責任保險。

第二十三條：董事會開會時，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會計年度，董事會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如下：員工紅利至高百分之十但不得為零，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董事、監察人酬勞至高百分之二；剩餘部分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第二十六條之一

股利發放應兼顧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求，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營運盈餘之狀況，使其業務運作更為彈性，並強化競爭力。董事會擬定之盈餘分派案股東紅利不得低於本年度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提列之盈餘公積之淨額的百分之二十，此項股利發放比例中，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可供分配股利百分之十，惟此項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需求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得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二十八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九條：一.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

二.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八月五日。

- 三.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 四.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 五.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日。
- 六.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 七.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日。
- 八.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 九.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 十.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 十一.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 十二.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
- 十三.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 十四.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鶴見裕信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辦理。
- 第二條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第三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第四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第六條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六條之一 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公司及其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 第七條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四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第十七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第十八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

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二十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或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 本規則經本公司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三】道德行為準則(修正前)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道德行為準則	文件編號	MRG-11		
	編訂日	2010.04.29	編訂單位	總經理室
	修訂日	----	版本	原始版
	總頁數	2	附件	-

壹、主旨

為導引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本公司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本公司道德標準，及維護公司信譽及公司永續成功經營，爰依「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及相關規定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貳、適用範圍

本公司各單位。

參、內容

一、權責單位：

- (一)監察人：為本準則之申訴呈報單位。
- (二)董事會：對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開會決議懲戒措施之單位。

三、準則項目：

(一)防止利益衝突：

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三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公司應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二)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公司應避免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為下列事項：(1)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2)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3)與公司競爭。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三)保密責任：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公平交易：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五) 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若被偷竊、疏忽或浪費均會直接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六) 遵循法令規章：

公司應加強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之遵循。

(七)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宜訂定相關之流程或機制，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八) 懲戒措施：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公司應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公司並宜制定相關申訴制度，提供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救濟之途徑。

四、豁免適用之程序

公司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中須規定，豁免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允許豁免人員之職稱、姓名、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

五、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肆、實施日期

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伍、版本

本辦法編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陸、附件：無

【附錄四】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170,970,000 元，已發行股份總數計 17,097,000 股。
- | | |
|--------------|-------------|
| 全體董事應持有法定成數 | 12% |
| 全體董事應持有法定股數 | 2,051,640 股 |
| 全體監察人應持有法定成數 | 1.2% |
| 全體監察人應持有法定股數 | 205,164 股 |

- 二、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如下表：

停止過戶日：104 年 4 月 24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停止過戶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日商株式會社大塚商會代表人：鶴見裕信	102.06.10	3 年	6,465,900	37.82%	6,465,900	37.82%
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大塚商會代表人：若松康博	102.06.10	3 年	6,465,900	37.82%	6,465,900	37.82%
董事	張宇彰	102.06.10	3 年	291,760	1.71%	185,760	1.09%
董事	徐慧如	102.06.10	3 年	161,302	0.94%	151,864	0.89%
董事	謝祈祿	102.06.10	3 年	157,750	0.92%	80,750	0.47%
獨立董事	嚴俊德	102.06.10	3 年	—	—	—	—
獨立董事	林惠芬	102.06.10	3 年	—	—	—	—
合計				7,076,712	41.39%	6,884,274	40.27%
監察人	戚務君	102.06.10	3 年	—	—	—	—
監察人	劉懿嫻	102.06.10	3 年	—	—	—	—
監察人	為廣曉雄	102.06.10	3 年	610,050	3.57%	610,050	3.57%
合計				610,050	3.57%	610,050	3.57%

【附錄五】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

一、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盈餘派議案如下：

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

員工現金紅利：4,422,932 元

員工股票紅利：0 元

董監事酬勞：884,587 元

二、若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會擬議配發數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附錄六】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